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1272 号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

目录	页次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1-2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1-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1272 号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亮新材公司”）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财务报表”），并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1271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在对上述申报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国亮新材公司 2024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责任

国亮新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及合理。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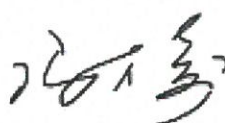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国亮新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国亮新材公司 2024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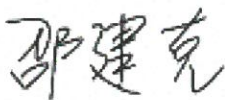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国亮新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建克



中国 · 上海

2024 年 12 月 20 日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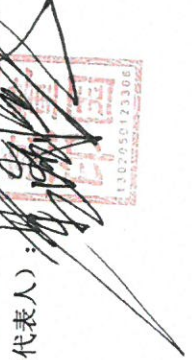
明细项目	2024年1-6月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1,379.19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9,781.05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八)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 债务重组损益	42,117.50
(十三)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097.47
(二十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26,187.62
小计	3,951,609.51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所得税的影响数	597,489.86
	3,354,119.6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一、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无

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24 年 1-6 月 1,826,187.62 元，系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的加计抵减金额。

河北国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4 年 12 月 20 日



照 执 业 营

現代經濟生活

01310101563093764L

0100000020241000089 PUB/IS

本副

蔭
印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类型

HS-1000 特殊普通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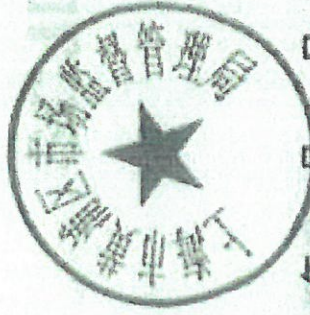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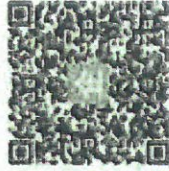
朱建芳、何士强

團
范
董
經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09 日

[illegible]

出 资 额 人民币152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冯万奇
证书编号：440400010028



年 月 日



姓 名 Full name 冯万奇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2-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1010570020427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4404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一九九七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4

3



2007年5月9日

2008年4月7日

09年3月20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邵建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新时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826771119081
Identity card N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意事项

1. 注册税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书毁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4. 在有效期内，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入：中勤万信 2015.7.25

转出：金瑞永大 2017.7.25

转入：金瑞永大 2016.5.28

转入：立信北京分所 2018.12.18

转出：中勤万信 2018.12.18